

# 客家委員會「桐花小旅行」補助計畫

## 一、緣起

客家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為活絡客庄經濟，形塑客庄小旅行體驗活動氛圍，擬於桐花祭期間推廣客庄既有社區導覽及小旅行套裝遊程，使民眾透過小旅行去體驗在地人文、自然與客家風情，感受客庄文化之美，以達帶動客庄經濟發展之政策目的。

## 二、計畫目的

考量桐花祭已為臺灣重要國際性觀光節慶活動，每年吸引眾多觀光客來臺朝聖，為提供桐花祭期間來臺遊客或國民多元具深度的遊程選項，本計畫以推廣既有賞桐、樟之細路、伯公（行程須包含客家美食）等主題，結合在地產業、文化生活體會之客庄社區導覽、小旅行套裝行程或體驗活動，並帶動社區經濟。

## 三、補助對象

曾獲本會桐花祭補助之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(以下簡稱各地方政府)，且活動地點及遊程周邊皆應有桐花可欣賞；或本會認為有政策需求者。

## 四、受理期間：即日起至 110 年 9 月 30 日止。

## 五、補助經費：

- (一) 每案以 1 條遊程或 1 項體驗活動為基礎，經費上限新臺幣（以下同）20 萬元，各地方政府至多彙整 5 案（須不同地點）為原則，提送整合型計畫至會申請，最高補助 100 萬元為限，並依本會「推動客庄產業創新增值補助作業要點」規定提列自籌款。
- (二) 針對既有社區導覽、桐花小旅行套裝行程、桐花特色體驗活動，或有特殊策略性行程（如桐花景點、桐花步道、樟之細路、伯公等，另須包含客家美食）者優先補助。
- (三) 本會將擇優進行輔導，並提供網路銷售平台進行販售或國內旅展展售攤位供規劃運用，整體布置均由本會負責統籌，地方政府及提案單位均須配合（預計於 110 年及 111 年 11 月）。

## 六、補助項目：

為達整體活動效果，本會補助地方政府辦理下列細項。

辦理項目	建議辦理細項	內涵說明	備註
整體規劃	客群定位	定位小旅行或體驗活動參與目標客群，係屬自由行/團客、自駕/大眾運輸、客群來源及通路等，均影響後續行銷操作方式。	1. 體驗內容不得為市集、攤商活動。 2. 本項補助經費以 5 萬元為上限。
	生活美學	須符合伯公祭儀、遶山賞花、桐花主題特色體驗等，如野餐、小聚、桐花套餐、限量文創商品等。	
	路線規劃	須以桐花景點、桐花步道為主，樟之細路、伯公次之，另結合社區導覽、在地特色產業(食、宿、體驗、購)等。	
	人員配置	規劃社區導覽員配置，於接待小旅行及體驗活動之接待方式及操作。	
	交通接駁	針對大眾運輸交通站點(如高鐵、臺鐵)規劃交通接駁，共有多少輛次、時段安排。	
商品販售	訂定收費機制	由申請單位自行訂定桐花小旅行或體驗活動收費機制，串聯任何商業通路進行販售。	此項由各地方政府自籌經費辦理。
推廣執行	行銷宣傳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針對客群定位，規劃辦理創新宣傳方式，如活動網頁、臉書之自媒體宣傳貼文、影片露出、踩線活動、名人代言、旅展等行銷。</li> <li>於所屬範圍行駛之市區公車或台灣好行推出桐花祭意象宣傳，如枕巾、車體塗裝等。</li> <li>透過異業結盟，推廣桐花祭意象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應以影片或照片形式紀錄宣傳活動辦理情形，電子檔規格：照片至少 1M 以上；影片至少 720P。</li> <li>本項補助經費以 15 萬元為上限。</li> </ol>

辦理項目	建議辦理細項	內涵說明	備註
		<p>之限量文創商品。</p> <p>4. 申請單位提報之桐花小旅行或體驗活動須至少完成 6-10 梯次，每梯次 8-20 人體驗為原則，惟如因特殊行銷方案致未能達成者，則於提報本會同意後修正之。</p> <p>5. 配合本會於桐花祭期間每週提供桐花花況照片，供本會宣傳運用。</p>	
結案報告	結案報告	<p>1. 結案報告(含電子檔)各一式 2 份，須含活動執行之圖文相關佐證紀錄。</p> <p>2. 於 111 年 6 月 30 日前併收據、聲明書、活動總經費支出明細表、獲補助經費項目及金額明細表及支出原始憑證，直接報請本會辦理核銷。</p>	

#### 七、提案程序：

請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彙整所轄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提案（含 10 份計畫書及 1 份電子檔）後送本會，並由本會依據「推動客庄產業創新增值補助作業要點」專案審查後，擇優補助，以 50 案為原則。

#### 八、計畫書規格：提案計畫應包含但不限於以下項目，頁數 10-15 頁為限。

（如附件一）：

- （一）計畫名稱
- （二）計畫緣起
- （三）計畫目標
- （四）實施方式
- （五）經費概算表及經費來源

(六) 績效指標

(七) 其他

#### 九、 推動時程：

序號	辦理事項	期程
1	提案階段	110年9月30日前
2	審核階段	110年10月31日前
3	執行階段	110年11月1日至111年5月31日
4	結案	111年7月31日前提送結案報告

#### 十、 預期效益

- (一) 建構客庄文化生態旅遊示範模式：透過規劃有趣文化生態遊程，搭配在地深耕、品牌形塑、行銷等活動，結合在地民眾共同參與，帶動客家聚落自主發展，吸引不同消費族群至客庄深度旅遊。
- (二) 凝聚客庄共識，建立良善溝通平台：藉由客庄在地觀光旅遊圈之成立，凝聚客庄共識，建立良善溝通平台以廣納多元意見，同時切合在地需求，增進彼此互動、共享關係。
- (三) 建構客庄文化旅遊資源：可透過本次輔導客庄在地遊程資源為基礎，搭配桐花景點、桐花步道、樟之細路、客家美食、伯公等等客庄特殊文化產物，使遊客透過深度旅遊感受客庄在地文化，並帶動客庄漫遊熱潮，提升社區經濟。